





新編刑法測驗（含特種刑事法令）總複習暨全真模擬試題 PB028-a

| 頁 | 題號 | 原文或原答案 | 正解（勘誤） |
|----|-----|--|--|
| 25 | 第2題 | (C) 2.下列何種情況，刑法適用可以溯及既往？ (A) 同一行為事實，行為時刑法無處罰規定，行為後卻修正為有處罰規定 (B) 同一行為為實，行為時刑法有處罰規定，行為後亦有處罰規定，但卻修正為加重 (C) 同一行為事實，行為時刑法有處罰規定，行為後亦有處罰規定，但卻修正為減輕 (D) 同一行為事實，行為時刑法無處罰規定，行為後裁判前修正為有處罰規定，裁判時仍有處罰規定，但卻修正為減輕。 | (C) 2.下列何種情況，刑法適用可以溯及既往？ (A) 同一行為事實，行為時刑法無處罰規定，行為後卻修正為有處罰規定 (B) 同一行為為 <u>事實</u> ，行為時刑法有處罰規定，行為後亦有處罰規定，但卻修正為加重 (C) 同一行為事實，行為時刑法有處罰規定，行為後亦有處罰規定，但卻修正為減輕 (D) 同一行為事實，行為時刑法無處罰規定，行為後裁判前修正為有處罰規定，裁判時仍有處罰規定，但卻修正為減輕。 |
| 37 | 第3題 | (A B) 3.下列何種傷害稱為「重傷」？ (A) 砍斷大姆指 (B) 割去男子生殖器 (C) 使視能減衰 (D) 讓手足機能減衰。 | (A B) 3.下列何種傷害稱為「重傷」？ (A) 砍斷大姆指、 <u>中指、食指</u> (B) 割去男子生殖器 (C) 使視能減衰 (D) 讓手足機能減衰。 |
| 48 | 第1題 | (D) 1.下列何者不屬於純正身分犯？ (A) 收受賄賂罪 (B) 重婚罪 (C) 血親為性交罪 (D) 傷害罪 (E) 投票受賄罪。 | (D) 1.下列何者不屬於純正身分犯？ (A) 收受賄賂罪 (B) <u>背信</u> 罪 (C) 血親為性交罪 (D) 傷害罪 (E) 投票受賄罪。 |
| 48 | 第2題 | (D) 2.重婚罪之性質為： (A) 國事犯 (B) 不作為犯 (C) 實質犯 (D) 親手犯 (E) 身分犯。 | (D) 2.重婚罪之性質為： (A) 國事犯 (B) 不作為犯 (C) 實質犯 (D) 親手犯 (E) <u>純正</u> 身分犯。 |
| 48 | 第3題 | (D) 3.下列何者行為主體非屬純正身分犯？ (A) 重婚罪 (B) 侵占罪 (C) 背信罪 (D) 詐欺罪。【98二類警佐】 | (D) 3.下列何者行為主體非屬純正身分犯？ (A) <u>收受賄賂</u> 罪 (B) 侵占罪 (C) 背信罪 (D) 詐欺罪。 【98二類警佐】 |

新編刑法測驗（含特種刑事法令）總複習暨全真模擬試題 PB028-a

| 頁 | 題號 | 原文或原答案 | 正解（勘誤） |
|-----|-----|--|--|
| 158 | 第3題 | <p>(B) 3.甲、乙、丙3人於獄中，共同商議逃離監獄，但只有甲1人順利逃出，乙、丙2人脫逃前臨時放棄並告知甲，而沒有任何行動。下列敘述，何者正確？(A)甲、乙、丙成立脫逃罪之共同正犯(B)乙、丙成立脫逃罪之未遂犯(C)乙、丙成立便利脫逃罪(D)甲成立脫逃罪。</p> | <p><u>(D)</u> 3.甲、乙、丙3人於獄中，共同商議逃離監獄，但只有甲1人順利逃出，乙、丙2人脫逃前臨時放棄並告知甲，而沒有任何行動。下列敘述，何者正確？(A)甲、乙、丙成立脫逃罪之共同正犯(B)乙、丙成立脫逃罪之未遂犯(C)乙、丙成立便利脫逃罪(D)甲成立脫逃罪。</p> |
| 109 | 第4題 | <p>(B) 4.依現行刑法之規定，有關刑之敘述，下列何者正確？(A)刑分為主刑、從刑及保安處分(B)罰金係以百元作為計算單位(C)有期徒刑遇有加重時得加至30年(D)從刑僅有褫奪公權及沒收2種。【101警大二技、95二類警佐】</p> <p> 解析</p> <p>一、(A)刑分為主刑、從刑(刑法第32條)。 二、(C)有期徒刑遇有加重時得加至20年(刑法第33條)。 三、(D)從刑有褫奪公權、沒收及追徵、追繳或抵償(刑法第34條)。</p> | <p>(B) 4.依現行刑法之規定，有關刑之敘述，下列何者正確？(A)刑分為主刑、從刑及保安處分(B)罰金係以百元作為計算單位(C)有期徒刑遇有加重時得加至30年(D)從刑僅有褫奪公權及沒收2種。【101警大二技、95二類警佐】</p> <p> 解析</p> <p>一、(A)刑分為主刑、從刑(刑法第32條)。 二、(C)有期徒刑遇有加重時得加至20年(刑法第33條)。 三、(D)從刑有褫奪公權、沒收及追徵、追繳或抵償(刑法第34條)。</p> <p>本題刪除：因刑法第34條已刪除。</p> |
| 279 | 第2題 | <p>(A) 2.持有第一級毒品處幾年以下有期徒刑？(A)7年(B)6年(C)5年(D)3年。</p> <p> 解析</p> <p>毒品危害防制條例11條第1項，持有第一級毒品者，處3年以下有期徒刑、拘役或新臺幣5萬元以下罰金。</p> | <p><u>(D)</u> 2.持有第一級毒品處幾年以下有期徒刑？(A)7年(B)6年(C)5年(D)3年。</p> <p> 解析</p> <p>毒品危害防制條例11條第1項，持有第一級毒品者，處3年以下有期徒刑、拘役或新臺幣5萬元以下罰金。</p> |

新編刑法測驗（含特種刑事法令）總複習暨全真模擬試題 PB028-a

| 頁 | 題號 | 原文或原答案 | 正解（勘誤） |
|-----|-----|--|---|
| 298 | 第2題 | <p>(A B C D E) 2.性侵害犯罪之加害人於假釋後，經評估有必要而必須接受身心治療或輔導教育者，應定期向警察機關辦理身分、就學、工作、車籍及其異動等資料之登記及報到。下列何者之加害人的登記、報到期間為7年？（A）刑法第221條之罪（B）刑法第222條之罪（C）刑法第224條之1之罪（D）刑法第228條之罪（E）刑法第333條第2項第2款之罪。【105警大二技】</p> | <p><u>(A B C E)</u> 2.性侵害犯罪之加害人於假釋後，經評估有必要而必須接受身心治療或輔導教育者，應定期向警察機關辦理身分、就學、工作、車籍及其異動等資料之登記及報到。下列何者之加害人的登記、報到期間為7年？（A）刑法第221條之罪（B）刑法第222條之罪（C）刑法第224條之1之罪（D）刑法第228條之罪（E）刑法第333條第2項第2款之罪。【105警大二技】</p> |